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6月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杨裕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厦门国际银行申请信用贷款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杨裕镜先生、YAO-LUEN KANG（康耀伦）先

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信用贷款并由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游仲华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2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杨裕镜先生、YAO-LUEN KANG（康耀伦）先生、游仲华先生、何正宇（HO CHENG-YU）先生回避表决。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故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国泰世华商业银行申请办理贴现业务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办理银票贴现业务，并申请一年期贴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

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上海农商银行申请办理2018年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1500万元)，用于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非融资类保函、国际国内贸易融资、银票开立、银票贴现、国际国内信用证等。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18-037）。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1日